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6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20 分

會議地點：文學院會議室(誠大樓 B1)

主 席：陳院長秋蘭

出席人員：國文學系顏委員瑞芳、胡委員衍南、英語學系陳主任浩然、李委員秀娟、蘇委員席瑤、陳委員正賢、歷史學系陳主任惠芬、地理學系蘇主任淑娟、臺灣語文學系林主任巾力、翻譯研究所陳所長子瑋、臺灣史研究所許所長佩賢

列席人員：英語學系邱羽立行政專員、副院長室張君川行政專員、臺灣語文學系博士生呂東熹同學(請假)、臺灣史研究所碩士班林品中同學

請假人員：國文學系許主任俊雅、鍾委員宗憲、歷史學系陳委員登武、地理學系林委員聖欽

記錄：陳莉菁

一、 主席報告：

(一) 傑出學生頒獎：

經各系所推薦 106 學年度本院之 2 位傑出學生計有臺灣語文學系博士班五年級呂東熹同學及臺灣史研究所碩士班二年級林品中同學，分別在公益服務、學術研究、領導才能及人文藝術方面表現優異，特以本院名義頒發獎狀。

(二) 國際事務會議相關事務報告：(如附件 1，略)

經出席參加 106 年 12 月 13 日下午召開之國際事務會議，將文學院學生使用院級協議赴外情形分析資料摘要進行報告。本院共計 34 個院級 MOU，106 學年度開缺名額為 79 人，實際赴外人數為 24 人，使用率達 30.4%；惟以近三年平均總使用率卻僅 23.1%(104 學年 13%、105 學年 25.9%及 106 學年 30.4%)，在全校使用率大約排行第五位。各系所可自行檢視是否有學生赴外交換協議未使用率偏高，並構思改善措施。

二、 上次會議提案討論決議執行情形：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本院臺灣語文學系業已與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亞洲語言與文化學系(Department of Asian Languages & Culture)簽訂合作備忘錄(MOU)案，提請追認。	臺灣語文學系	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執行。
二	有關本院教師及學生赴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短期訪問申請方式及流程乙案，提請討論。	文學院	有關本院教師及學生赴外訪問及研習之申請方式及流程相關表件，名稱建議改為相關「作業要點」，並部分參考地理系之交換學生作業要點內容修訂後，再 E-mail 予各位委員確認，俾利盡速完成公告甄選及薦送事宜。	一、 本院業於會後彙整 UCLA 薦送辦法(薦送教師及學生兩項文件)之相關修訂案，並於 106 年 12 月 5 日 E-mail 予各位院務會議委員審閱，截至 12 月 7 日中午前，並無委員提出修正異議。 二、 本院遂於 12 月 8 日在本院網頁公告甄選簡章，預定 12 月 21 日及 25 日分別截止受理師生申請文件，12 月 29 日前完成甄選作業。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三	本院擬修訂「文學院教師評鑑細則」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文學院教評會	第四條及第五條中提及 THCI 之文字，改為增列「核心期刊」，餘照案通過。	本院業於會後簽呈，12月8日奉校長核定後，12月14日以師大文院字第1061032707號函發布施行。

決定：同意備查。

三、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本院英語學系規劃之106學年度自強活動規劃執行情形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建立制度，本院自104學年度起，經104年9月10日之104學年度第1次系所主管會議決議及104年9月17日之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決議，未來各系所規劃本院自強活動之輪值順序調整如下表，俾利及早規劃及宣導執行：

年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系所	國文系	英語系	歷史系	地理系	臺文系	翻譯所	臺史所	國文系

- 二、相關規劃注意事項：

- 甲、本校自強活動於當年度應於11月30日前執行完畢，12月中旬完成請領補助事宜。
 - 乙、本院輪序為「學年制」，以當年度8月1日起至次年7月31日止規劃及辦理完畢，惟每年5-6月為人文季活動期間，應盡可能避開此時段為宜。
- 三、106學年度擬由英語學系主責籌備，已請旅行社規劃4個路線方案(如現場簡報投影資料)，目前暫定於107年3月24日週六辦理(預定行程表如附件2，略)。

決議：

- 一、本案12位委員出席，每位委員就所提之四個方案最多圈選兩個方案，票選結果，方案(路線)二-「角板山尋奇 石門活魚 大溪花海農場一日遊」(桃園)獲得9票最高票，且過半數通過。請英語學系就上述方案進行繼續規劃籌備。
- 二、原暫定107年3月24日週六辦理自強活動，惟因與地理學系部分活動撞期，恐影響教師參與權益，經討論提前一週至3月17日週六辦理。

提案二

提案單位：文學院副院長室

案由：本院擬修訂文學院鼓勵學生赴國外進修補助甄選作業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交換生甄選作業要點」業於103年9月12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3學年度第1次國際學術合作委員會」，依據教育部來函指示，將該補助辦法相關用字由「國外」修訂為「境外」。
- 二、文學院交換學生甄選作業要點，乃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交換生甄選作業要點而訂，擬做用字上相對應之修訂，另併同作業程序等規範檢討修訂。
- 三、檢附文學院交換生甄選作業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如附件3，略)，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文學院副院長室

案由：本院擬與印尼加查馬達大學地理學院簽署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印尼加查馬達大學系印尼日惹的一所公立研究型大學，成立於1949年，是印尼最負盛名的大學之一。
- 二、本院擬和印尼加查馬達大學地理學院簽署學生交換協議（每年2名交換生），進一步擴展學術交流與合作，為本院師生提供更多與國際接軌的機會。
- 三、檢附本院擬與印尼加查馬達大學地理學院簽署學生交換協議書草案、申請書草案（包含學校簡介、交流型態等）（如附件4，略），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國文學系

案由：擬建議本校研究發展處修改「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術論文暨專書獎勵辦法」案，請討論。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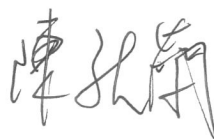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本系10601學術發展組會議(106.11.14)暨本系10601系務會議(106.11.29)決議辦理。
- 二、本校學術論文暨專書獎勵辦法(詳附件一)，其中第五條「申請條件」第一項第四款所列之學術性期刊，其範圍偏重西文方面之資料庫而涵蓋不夠周全。
- 三、考量學門領域的差異性，今擬建議增列「南京大學中文社會科學引文索引」及「北京大學中文核心期刊目錄總覽」。此二種期刊之簡介如附件二。
- 四、檢附相關會議紀錄及參考文件資料(如附件5，略)，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備查。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散會時間：13時正）

主席



文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簽到表

會議時間：106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20 分

會議地點：文學院會議室(誠大樓 B1)

主 席：

陳淑萍

出席委員：

郭厚成 陳子娟
李和力 李柔娟 許學志
許淑萍 陳正賢 許佩賢
許信雄 李淑娟 阮路芳

列席人員：

邱羽立 林品中 張恩

請假人員：

國文學系許主任俊雅、鍾委員宗憲、歷史學系陳委員登武、地理學系林委員聖欽